



华龙证券投行动态信息汇总

第二百七十四期



北京分公司

(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目录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企业情况	2
（一）新增审核企业	3
1、上交所主板	3
2、深交所主板	3
3、上交所科创板	3
4、深交所创业板	4
5、北交所	4
（二）上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7
（三）深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9
（四）北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11
二、再融资申请企业情况	16
（一）新增审核企业	16
1、上交所主板	18
2、深交所主板	19
3、上交所科创板	19
4、深交所创业板	20
5、北交所	20
（二）上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1
（三）深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3
（四）北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3
三、并购重组申请企业情况	24
（一）新增审核企业	24
（二）重组委审核情况	25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投行动态信息汇总第二百七十四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企业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板首发企业已受理 16 家，已问询 15 家，已审议 5 家，提交注册/注册结果 93 家，中止/财报更新 18 家，终止审查 225 家，新增审核企业 18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审核情况	沪市主板	深市主板
受理企业数	9	7
问询企业数	11	4
上市委审议企业数	2	3
提交注册/注册结果企业数	60	33
中止/财报更新企业数	7	11
终止审查企业数	126	99
新增审核企业	9	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首发企业已受理 92 家，已问询 76 家，已审议 7 家，提交注册/注册结果 1523 家，中止/财报更新 35 家，终止审查 1101 家，新增审核企业 118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审核情况	创业板	科创板	北交所
受理企业数	16	12	64
已问询企业数	5	11	60
已审议企业数	3	0	4
提交注册/注册结果企业数	619	621	283
中止/财报更新企业数	6	8	21
终止审查企业数	545	312	244
新增审核企业	19	16	83

（一）新增审核企业

1、上交所主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主板新增 9 家审核企业。

序号	申请企业	审核状态
1	江西红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2	宁波丰沃增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3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4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5	芜湖埃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6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7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8	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9	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2、深交所主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主板新增 9 家审核企业。

序号	申请企业	审核状态
1	北京植物医生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2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3	江苏康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4	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5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6	广西田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7	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8	洛阳盛龙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9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已问询

3、上交所科创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科创板新增 16 家审核企业。

序号	申请企业	审核状态
1	中电科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2	江苏亚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3	广东钨锐镨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4	山东东岳未来氢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5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6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7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8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9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0	上海芯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1	上海超硅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2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3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14	宁波健信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15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16	傲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4、深交所创业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创业板新增 19 家审核企业。

序号	申请企业	审核状态
1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2	金桥德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3	湖南初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4	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5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6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7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8	麦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9	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0	南通联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1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2	杭州高特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3	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4	深圳艾为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5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6	山东春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受理
17	无锡江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1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19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问询

5、北交所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北交所新增 83 家审核企业。

序号	申请企业	审核状态
1	恒兴股份	已受理
2	奉天电子	已受理
3	千岸科技	已受理
4	振宏股份	已受理
5	耀泰股份	已受理
6	钜芯科技	已受理
7	赛英电子	已受理
8	科蓝环保	已受理

9	新睿电子	已受理
10	百英生物	已受理
11	晨泰科技	已受理
12	华宇电子	已受理
13	信胜科技	已受理
14	富印新材	已受理
15	奥立思特	已受理
16	乔路铭	已受理
17	普昂医疗	已受理
18	唐兴科技	已受理
19	江锅股份	已受理
20	益坤电气	已受理
21	新吴光电	已受理
22	朗信电气	已受理
23	广规科技	已受理
24	鸿仕达	已受理
25	腾信精密	已受理
26	华大海天	已受理
27	彩客科技	已受理
28	凯达重工	已受理
29	欣战江	已受理
30	晨光电机	已受理
31	天健新材	已受理
32	孕婴世界	已受理
33	先歌国际	已受理
34	科金明	已受理
35	南方乳业	已受理
36	中健康桥	已受理
37	康美特	已受理
38	海昌智能	已受理
39	德硕科技	已受理
40	弥富科技	已受理
41	新纳科技	已受理
42	中德科技	已受理
43	斯瑞达	已受理
44	北方实验	已受理
45	欧伦电气	已受理
46	广泰真空	已受理
47	天康制药	已受理
48	传美讯	已受理
49	奥图股份	已受理
50	同富股份	已受理
51	嘉晨智能	已受理
52	莱恩精工	已受理
53	新富科技	已受理
54	龙鑫智能	已受理
55	隆源股份	已受理

56	华达通	已受理
57	艾克姆	已受理
58	固力发	已受理
59	恒道科技	已受理
60	尚研科技	已受理
61	邦泽创科	已受理
62	英氏控股	已受理
63	科莱瑞迪	中止
64	新恒泰	已受理
65	森合高科	已受理
66	大亚股份	已问询
67	海圣医疗	已问询
68	永励精密	中止
69	美德乐	已问询
70	悦龙科技	已问询
71	豪德数控	中止
72	康华股份	已问询
73	沛城科技	已问询
74	瑞尔竞达	已问询
75	联川生物	中止
76	族兴新材	已问询
77	通宝光电	已问询
78	永大股份	已问询
79	睿健医疗	中止
80	卓海科技	中止
81	双英集团	中止
82	华汇智能	已问询
83	富泰和	已问询

（二）上交所上市委审核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10 家，其中首发企业 10 家，10 家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公司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主要产品市场空间、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特点与竞争格局、技术及新材料替代、新车型推出周期及产品竞争力，说明经营业绩增长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募集资金用于补流资金测算的合理性及与主营业务的关系，并结合市场竞争、在手订单、现有产能等情况，说明募投项目投产后是否存在产能过剩风险及对应产能消化措施。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内控问题的整改情况，说明整改是否到位，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健全并有效执行。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风电及新能源汽车两大应用领域市场竞争程度、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下降、公司及同行业已有产能及新建产能、未来研发支出及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等，说明公司经营业绩是否存在大幅下滑风险，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2）结合风电叶片生产特点，说明 2024 年向维斯塔斯销售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高性能风电结构胶同比变动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第一次和解协议的执行情况，说明最新和解协议是否存在后续无法执行的风险，是否会影响季刚作为公司实控人的地位。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竞争、点胶类铁芯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技术壁垒、重要客户、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等情况，说明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定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2024 年下半年部分客户收入增长较快的原因及合理性。（2）公司在保持较高毛利率以及营收持续增长情况下，2024 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的原因。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下游客户需求、行业特点、市场竞争格局、项目先期投入、产能利用情况等，说明“新能源车用驱动电机铁芯扩建项目”募投项目的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4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报告期存在的不规范情形及原因、公司治理建设、独立董事兼职和履职情况等，说明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不适当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独立董事是否发挥应有的制衡作用。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5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主要产品市场空间、销售地区相关贸易法规、关税政策、汇率波动等，说明公司经营环境是否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对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风险，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揭示。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与雅培集团的合作历史、合作模式、合同条款、续约安排、议价能力，以及 HMB 产品交易金额的变动情况等，说明公司对雅培集团是否存在重大依赖，双方交易定价是否公允，双方合作是否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6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说明公司智能开关产品报告期毛利率快速提升，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空间、行业竞争、收入及毛利波动、主要客户集中度等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存在业绩大幅波动风险，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申报科创板上市的募投项目未发生变化的原因；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说明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7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尼龙 6 帘子布、涤纶帘子布的市场竞争格局、下游市场情况，公司的竞争优势、产能利用率、主要客户稳定性、关联方销售、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及消化措施等，说明公司业绩是否存在大幅下滑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向关联方恒申集团采购相对集中的原因，并结合相关原材料可代性、市场透明度、价格等方面说明是否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对关联方存在重大依赖，相关风险是否已充分揭示。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8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威高泰尔茂合营各方的权利义务分配，合营企业的协议安排、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等，说明发行人是否构成对威高泰尔茂的实际控制，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血液透析机的销售周期和模式，说明发行人存货中发出商品占比较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9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实验室级相关产品市场空间、竞争格局、公司现有产能及销售情况，说明公司向实验室色谱分离纯化设备市场拓展的可行性，新增产能的必要性及相关产能消化措施。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超临界流体色谱仪的研制与应用开发”“中低压层析系统的研究与开发”的研发内容、研发周期、研发总投入、应用产品、产业化进程等，说明相关技术应用的产业化前景。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10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2023 年第四季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相对较少，以及 2024 年上半年扣非后净利润环比增幅高于行业平均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2）配合中介机构执行客户和经销商走访核查程序是否充分，走访对象和范围是否受到限制，替代程序有效性和证据的可靠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深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8 家，8 家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公司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智能配电设备市场竞争格局、市场占有率、技术先进性、研发投入、产品质控对中标资格的影响、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发行人在具体产品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业绩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营业收入增长、销售人员薪酬政策、业务回款、销售模式、客户集中度等情况，说明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增幅的匹配性及合理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智能配电设备市场竞争格局、市场占有率、技术先进性、研发投入、产品质控对中标资格的影响、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发行人在具体产品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业绩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营业收入增长、销售人员薪酬政策、业务回款、销售模式、客户集中度等情况，说明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增幅的匹配性及合理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期后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趋势、产业政策变化、前五大客户经营业绩情况及自建供应链进展情况，以及产品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变化等，说明对发行人收入、毛利率、净利润的影响，发行人作为第三方独立供应商是否存在被替代的风险，发行人业绩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核心产品关键性能、产品价格、技术先进性、研发费用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以及新能源汽车新车型的平均推出周期、发行人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周期及二者匹配性，说明发行人研发费用率持续下降的合理性，现有研发费用规模是否足以支撑发行人的 2 业绩增长。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结合期后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趋势、产业政策变化、前五大客户自建供应链进展情况，以及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变化等，说明发行人业绩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并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针对性的重大风险提示。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3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首发）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订单情况、主要客户变化、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等，说明其预计 2025 年-2027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0%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期后业绩是否存在下滑风险。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新增产能情况、消化措施及可行性，说明募投项目规划的合理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结合期后订单情况、主要客户变化、行业发展趋势等，说明期后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及增长的可持续性，并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4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经营业绩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发行人是国内商用车主动安全系统龙头企业，已逐步实现对新能源车领域的产品布局。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9824.96 万元、172685.71 万元、193956.50 万元。新能源车领域的收入分别为 19257.47 万元、24994.84 万元、31786.12 万元，市场占比分别为 3.16%、2.56%、2.06%。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6573.86 万元、20162.15 万元、31172.9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06%、11.68%、16.07%。

		请发行人：（1）结合新能源车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发行人技术水平等，说明发行人未来产品布局，收入能否保持稳定增长；（2）结合当前境内外环境变化、客户所 2 在地贸易政策、产品可替代性等因素，说明与主要境外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以及上述因素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关联交易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2022 年至 2024 年），发行人与关联方新瑞立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7210.52 万元、7646.69 万元、3487.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53%、4.34%、1.76%。为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与新瑞立之间对涉及整车厂主动安全系统业务的客户陆续进行了供应商准入切换。2021 年至 2023 年，新瑞立营业收入分别为 363585.87 万元、335130.13 万元、285982.7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4456.16 万元、-496.49 万元、2426.96 万元。请发行人：（1）说明上述关联交易产生的背景、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新瑞立营业收入较大而净利润较小甚至为负的原因，关联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发行人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的情形；（2）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新瑞立之间供应商准入切换的进展情况，新瑞立前期开发客户的成本费用是否得到合理补偿，是否存在向发行人利益倾斜的情形。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5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经营业绩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62028.69 万元、222191.10 万元、285677.03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78%；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9869.46 万元、32910.83 万元、52035.00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1.83%。发行人预计 202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352.69 万元至 67175.58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1274.73 万元至 12712.38 万元。请发行人：（1）结合行业特点、客户开拓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新增订单、境外销售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期后业绩的稳定性。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销售模式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以经销模式为主，同时采取直销、云商、电商等销售模式，部分经销商还通过云商平台采购。报告期内，发行人云商模式下订单金额为 17805.86 万元、21126.45 万元、34207.60 万元，其中收货手机号码和收货地址字段缺失的订单占比为 5.83%、29.37%、76.31%，主要是由于云商客户自提或委托物流公司提货所致。请发行人：（1）结合发行人各销售模式定位、客户群体差异等，说明同一客户采用经销和云商模式采购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仓库分布、运费承担方式等，说明云商客户采用自提或委托物流公司提货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6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	1. 业绩增长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电网智能监测领域收入分别为 40337.89 万元、48240.32 万元、57621.1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4.47%、87.97%、87.94%。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在华东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占比均超过 50%，销售区域集中度较高。根据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公开披露的中标信息计算，报告期内发行人输电线路故障监测装置中标率分别为 11.35%、12.70%、4.75%，排名分别为第一、第二、第六。请发行人：（1）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输电线路故障监测装置中标率及排名均下滑的原因，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2）结合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主要产品竞争力、销售区域集中度以及市场容量等情况，说明发行人电网智能监测业务的市场拓展空间，相关业务是否具备持续增长能力。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新能源业务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来自电网智能监测领域和新能源领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储能），其中新能

		源领域的收入分别为 7414.78 万元、6597.81 万元、7904.8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 15.53%、12.03%、12.06%。近年来，我国新能 源汽车充电桩和储能市场处于高速发展期。请发行人：（1）说明发行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储能产 品的技术先进性及市场竞争力情况；（2）结合近年来新能源 汽车充电桩和储能市场快速发展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发行人新能源业务收入较小的原因，发行人是否具备核 心竞争优势，相关业务是否具有成长性。同时，请保荐人发 表明确意见。
7	汉桑（南京）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首 发）	经营业绩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发行人主要通过 ODM 业务模式与全球电子音响行业品牌商进行合作，主要产品包括高性能音频产品、创新音频和 AIoT 智能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872.24 万元、138,632.75 万元、103,137.90 万元、67,932.44 万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327.99 万元、18,977.46 万元、13,816.74 万元、11,105.19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96%、28.49%、29.87%、32.94%。请发行人：（1）结合产品应用领域市场、主要客户需求、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 2023 年业绩下滑、综合毛利率上 升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核 心技术、竞争优劣势、客户 拓展、在手订单情况，说明发行人经营业绩增长是否具有持 2 续性。同时，请保荐人发 表明确意见。
8	马可波罗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首 发）	经营业绩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发行人各期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发行人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下滑 16.75%至 18.99%，净利润下滑 0.22%至 5.39%。请发行人：结合发行人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市场竞争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业绩下滑的重大不利影响因素是否消 除。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四）北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北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12 家，12 家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奥美森智能装备 股份有限公司	1. 关于经营业绩真实性。请发行人：（1）结合所处行业地位和 业务规模，说明毛利率波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一 致，且高于 可比上市公司宁波精达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发行人 2022 年 销售收入波动幅度远高于空调行业销 量下滑程度，并与我国换热器 设备行业规模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及申报 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经营业绩可持续性。请发行人：（1）结合下游行业景气 度、主要客户需求、产品技术优势、主要竞 争对手等情况，说明维 持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持续获得新增订单的主要措施和比较优势， 报告期内新客户拓展情况， 经营业绩增长是否可持续。请保荐机构 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募集资金。请发行人说明使用募集 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的审慎、合理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增长稳定性。请发行人：（1）说明 2023 年、2024 年 业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结合发行人具体情况，说明可能影响其 持续稳定增长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2）结合公司产品特性、 境外市场中主要国内竞争对手情况等，补充说明公司产品在欧洲、 亚洲、南美洲市场的竞争优势，是否存在客户流失风险。（3）结合 境外客户的拓展与维护情况等，进一步说明境外客户的稳定性。请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业绩真实性。请发行人：（1）对前二十大客户分产品 分年度说明收入、毛利、毛利率情况，综合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及 逐年上升的合理性。（2）结合高毛利率产品的竞争优劣势、与竞争 对手毛利率水平的对比、下游客户开拓及需求变化情况，说明发行 人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配方优化的具 体内容、过去实施情况以及未来可持续性。（3）结合可比公司、同 行业、公司历史数据，说明原材料价格上涨是否可以向下游客户传 导；结合上下游、供求关系等情况，说明影响 POE、PE、PP 等系 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净利润的影响。请保 荐机构及 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雷赛智能入股原因及销售价格的公允性。请发行人：（1） 说明对雷赛智能销售价格的公允性，以及对雷赛智能 销售价格的变 动趋势是否与其他客户的价格变动趋势一致。（2）说明雷赛智能 入股后发行人业绩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可持续性。请保荐机构、申报 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向诺伊特销售的真实性及合理性。请发行人：（1）说明 发行人与诺伊特、汉普斯、合肥波林的合作模式，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或其他利益安排。（2）说明与贸易商诺伊特多种合作模式并存 的原因及合理性，2024 年新增合作模式对业绩增长的作用及可持续性。 请保荐 机构、申报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经营业绩真实性。请发行人：（1）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 款回款与信用政策存在差异、销售回款以及收入现金比 波动的原因，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为客户垫付资金回款的情形，是否存 在报告期内通过改变销售信用政策增 加销售收入的情形。（2）补充说明单位产品运输费与销售量变化不同步的原因及合理性，产能利 用率提高而单位耗电 量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所选可比公 司的合理性，发行人毛利率、资产负债率、研发费用率等主要财务 指标与行业趋势是否一致。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 确意见。 2.关于经营业绩可持续性。请发行人：（1） 结合 2022 年至今拓 展的主要新客户收入、利润占比等，说明公司新客户开发情况。（2） 结合产品技术和服务、产 品价格、客户合作粘性、行业竞争饱和度 等，说明发行人在维持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方 面的突出 比较优势、被主要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情况，以及未来业绩的可持续性。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直销客户业务真实性。请发行人：（1）说明对直销客户 中的贸易商客户是否已实现终端销售，对上述客户执行的 具体核查 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函证、走访、穿透核查等。请保荐机构、申报 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2）说 明与中国中铁合作的后续安排， 是否影响合作稳定性，请申报会计师说明对中国中铁是否执行函证 等审计程序，并结 合回函情况等，就发行人对中国中铁销售的真实 性和准确性、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境外 业务真实性。请发行人：（1）说明 000 AltaiBurMash、 QUANTUM SYSTEMS KAZAKHSTAN LLP 是否具备与业务规模 匹 配的经营能力，相关销售是否真实。（2）说明对 000 AltaiBurMash、 - 2 - QUANTUM SYSTEMS KAZAKHSTAN LLP 以及

		两家经销商穿透后的终端用户的核查情况及结论。请保荐机构对销售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境外其他国家和地区销售执行的审计程序及核查比例，并结合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就上述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业绩稳定性。请发行人结合核心技术、产品结构、境外业务开拓、竞争格局等，说明境内境外业务的持续稳定性。 4. 关于持股经销商核查。请发行人：（1）说明设立多个经销商持股平台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原因，各平台是否存在差异、人员是否重合，在分配员工及经销商持股平台份额时所依据的标准。（2）说明报告期内主要持股经销商是否存在金额变动较大的情况。请保荐机构说明对报告期内经销商股权代持情况的核查过程及核查结论。
7	江苏酉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 关于业绩真实性和可持续性。请发行人：（1）结合销售费用结构及主要明细项目，说明收入与销售费用增长差异的合理性。（2）结合与主要内销客户合作情况，说明内销收入增长的真实合理性。（3）结合与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在手订单情况、出口退税政策调整、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情况等因素，说明是否存在业绩下滑风险及具体应对措施。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研发能力。请发行人：（1）结合研发投入金额及占比，说明研发模式、报告期主要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2）进一步说明主要产品的创新特性及与同行业公司同类产品相比的竞争优势，以 - 2 - 及报告期内利润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理性。（3）结合具体研发人员情况，说明研发团队的组建发展历程、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及行业认可与影响力、研发人员构成的真实合理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股权转让。请发行人：（1）说明杨俊持股比例高于其他非实控人股东的合理性。（2）说明无息借款的真实合理性、股权转让的商业实质及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影响。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关于报告期内业绩大幅增长的真实性及业绩持续性。请发行人：（1）分析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幅度大于变压器终端客户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2）说明在下游不同领域中对对应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和市场竞争力。（3）结合市场竞争格局、技术先进性、行业周期变化、下游细分行业需求等情况，进一步说明主营业务的市场拓展空间，是否具备持续增长能力。（4）结合上述及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客户稳定性、新增订单等，说明期后业绩是否稳定可持续。请保荐机构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财务内控有效性。请发行人结合财务内控情况、财务系统运行情况，说明收入确认政策是否得到有效执行。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发行人信息系统（包括业务系统、发票系统、财务系统等）采取的核查程序，并结合上述问题，就发行人财务内控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9	沈阳宏远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1. 关于业绩增长可持续性。请发行人结合高压、特高压行业竞争格局、下游市场需求、发行人的技术优势、产品可替代性、研发成果转化情况、在手订单及新客户拓展情况等，说明在上下游挤压、铜价波动、2024 年收入基数大幅上涨的情况下能否维持现有业绩增长水平，是否存在订单、业绩下滑风险，发行人采取的应对措施是否有效，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营运资金。请发行人结合公司上下游客户集中度高、经营现金流长期为负、应收账款持续增长、存货周转率持续下降等因素，说明发行人是否存在透支业绩情形，价格 - 2 - 传导机制是否有效，报告期后是否仍存在现金流量转负的风险及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请发行人说明在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同时减少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研发投入较低是否影响发行人技术储备及未来

		发展经营。请 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技术创新能力。请发行人：（1）说明“底吹熔炼-熔融还原-富氧挥发”三连炉技术目前在铅冶炼行业使用情况，是否为行业通用技术。（2）结合在研项目、研发团队专业背景、研发投入、技术储备等情况，说明发行人现有研发体系是否具备独立自主研发能力、持续创新能力。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2.关于“两高”产品生产。请发行人：（1）结合供应商、客户和竞争对手地域分布，说明发行人在危废固废综合回收利用领域的竞争优劣势，该业务是否具有增长的可持续性。（2）结合原材料供应、主要客户、销售收入、技术与研发、市场占有率、竞争格局、在手订单等，分类型说明除“双高”产品外其他主要产品的发展空间，并进一步说明“双高”产品产销量的压降措施是否可以有效实施。（3）结合上述以及报告期内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预期压降目标以及当前中央和地方的环保政策，说明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是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第一大客户及合作稳定性。请发行人：（1）结合 2019 年至 2024 年发行人对仁宝电脑及指定采购商销售收入占公司收入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50%情况，说明在考虑指定采购商因素后，发行人业绩对仁宝电脑及指定采购商是否存在严重依赖，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效果。（2）说明报告期内，对仁宝电脑及其指定采购商的销售毛利率占比，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及趋势，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差异，存在差异的原因。（3）说明对仁宝电脑及其指定采购商的销售政策及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其他客户存在差异。（4）结合主要产品市场需求、仁宝电脑 -2- 出货量逐年下滑、仁宝电脑近年来营业收入有所下滑等情况，说明是否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获取订单是否稳定，期后业绩是否可持续，对仁宝电脑及指定采购商等客户的销售收入是否存在持续下降风险。（5）结合报告期内仁宝电脑出货量逐年下滑情况，说明发行人对其及指定采购商销售金额不降反升的原因及合理性。（6）说明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岗位人员与仁宝电脑及指定采购商、其他前十大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股权持有或代持关系、是否存在正常购销外的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利益输送。（7）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发行人在供应商体系的地位及核心竞争力、仁宝电脑停产机型及延续机型对发行人业绩负面影响均超过新机型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等情况，说明与仁宝电脑的合作是否稳定可持续，是否存在被替代风险。（8）说明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适当，是否应参照合并口径进行风险披露。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经营业绩。请发行人：（1）结合最新业绩情况，说明安全监测检测类产品、测绘服务、运维服务、铁路信息化系统等业务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情况及具体原因。（2）详细列示报告期各期四季度收入主要明细，说明是否存在验收周期极短的项目，如有，详细说明具体项目情况及原因。（3）详细列示报告期各期四季度，前十大项目相关合同签订、履约过程、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并进一步说明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情形。（4）详细列示报告期各期逾期应收账款最新回款情况，说明部分客户被诉讼但仍未全部回款的原因，并进一步说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业且持续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2- 相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5）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经营能力或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充分揭示业绩下

	滑风险及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6)说明 2024 年发 行人参与并中标及实施完成的兰州局辖区内多个运营期高铁地震 预警系统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并结合与其他客户同类项目的相关 实施情况,说明该项目收入是否真实。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 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生产设备。请发行人:(1)说明在生产及电子设备价值 和成新率较低的情况下,开展研发、生产活动的方式和具体情况。(2)结合研发项目和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说明研发人员、生产人员与生产及电子设备使用匹配情况。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 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关于独立性。请发行人:(1)说明发行人被纳入西南交大“保 留管理”企业是否合规及具体政策条文依据,获准使用“西南交大” 字号是否对投资者判断发行人与西南交大关系存在误导作用。(2) 说明西南交大“保留管理”企业的具体内容、方式及其对发 行人独 立性是否存在实质性潜在不利影响。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 并发表明确意见。
--	---

二、再融资申请企业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主板再融资企业已受理 4 家，已问询 24 家，已回复 27 家，已审核通过 6 家，提交注册/注册结果 314 家，中止/财报更新 1 家，终止审查 99 家，新增审核企业 48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审核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开发行股票		配股		可转债		优先股	
	沪	深	沪	深	沪	深	沪	深	沪	深
受理企业数		1					3			
问询企业数	13	7					3	1		
回复企业数	11	9			1		6			
审核企业数	1	5								
提交注册/注册结果企业数	105	131			1	1	48	27	1	
中止/财报更新企业数		1								
终止审查企业数	39	29	1		1		18	11		
新增审核企业	29	13					5	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再融资企业已受理 4 家，已问询 19 家，已回复 11 家，提交注册/注册结果 790 家，中止/财报更新 3 家，终止审查 133 家，新增审核企业 42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审核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可转债			配股		
	科创板	创业板	北交所	科创板	创业板	北交所	科创板	创业板	北交所
受理企业数		1		2	1				
问询企业数	4	7	1	2	4	1			
回复企业数	5	5			1				
审核企业数									
提交注册/注册结果企业数	100	425	5	60	197	1		2	
中止/财报更新企业数		1	2						
终止审查企业数	14	71	5	13	30				
新增审核企业	11	17	1	4	7	2			

（一）新增审核企业

1、上交所主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主板新增 34 家审核企业。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企业 29 家，可转债企业 5 家。

序号	公司代码	申请企业	再融资方式	审核状态
1	603220	中远海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	603321	伟时电子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已问询
3	603236	建设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4	603776	邮储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5	600918	鲁抗医药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6	600470	中国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7	601990	交通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8	600026	安迪苏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9	605218	神农集团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10	601939	泉峰汽车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11	601658	华能水电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12	600789	晶华新材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13	601988	中国软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	提交注册
14	601328	湘电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5	600299	天风证券	非公开发行股票	通过
16	605296	嘉泽新能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7	603982	中毅达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18	600025	风神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9	603683	宏达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20	600536	白云机场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1	600416	烽火通信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22	601162	江淮汽车	非公开发行股票	终止
23	601619	中远海能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24	600610	伟时电子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25	600469	建设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提交注册
26	600331	邮储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7	600004	鲁抗医药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8	600498	中国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9	600418	交通银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30	600577	精达股份	公开发行可转债	已受理
31	603308	应流股份	公开发行可转债	已回复
32	605058	澳弘电子	公开发行可转债	已问询
33	603052	可川科技	公开发行可转债	已问询
34	600325	华发股份	可转债	已回复

2、深交所主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主板新增 14 家审核企业。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企业 13 家，可转债企业 1 家。

序号	公司代码	申请企业	再融资方式	审核状态
1	002559	亚威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受理
2	002079	苏州固锴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3	001258	立新能源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4	000713	丰乐种业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5	002753	永东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6	002553	南方精工	非公开发行股票	审核通过
7	002526	山东矿机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8	002922	伊戈尔	非公开发行股票	提交注册
9	002971	和远气体	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止
10	002953	日丰股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1	002957	科瑞技术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2	000883	湖北能源	非公开发行股票	审核通过
13	002615	哈尔斯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4	001301	尚太科技	可转债	已问询

3、上交所科创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科创板新增 15 家审核企业。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企业 11 家，可转债企业 4 家。

序号	公司代码	申请企业	再融资方式	审核状态
1	688590	新致软件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2	688256	寒武纪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3	688568	中科星图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4	688018	乐鑫科技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5	688506	百利天恒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6	688093	世华科技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7	688102	斯瑞新材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8	688501	青达环保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9	688050	爱博医疗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0	688172	燕东微	非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生效
11	688361	中科飞测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2	688352	颀中科技	可转债	已受理
13	688003	天准科技	可转债	已受理
14	688502	茂莱光学	可转债	已问询
15	688200	华峰测控	可转债	已问询
16				

4、深交所创业板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创业板新增 24 家审核企业。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企业 17 家，可转债企业 7 家。

序号	公司代码	申请企业	再融资方式	审核状态
1	300083	创世纪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受理
2	300537	广信材料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3	300436	广生堂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4	300782	卓胜微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5	301358	湖南裕能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6	300913	兆龙互连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7	300926	博俊科技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8	300827	上能电气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9	300011	鼎汉技术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问询
10	301278	快可电子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1	300056	中创环保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2	300779	惠城环保	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止
13	300238	冠昊生物	非公开发行股票	终止(撤回)
14	300275	梅安森	非公开发行股票	终止(撤回)
15	300848	美瑞新材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6	300476	胜宏科技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回复
17	300811	铂科新材	非公开发行股票（简易程序）	注册生效
18	300818	耐普矿机	可转债	已受理
19	300622	博士眼镜	可转债	已问询
20	300996	普联软件	可转债	已回复
21	300378	鼎捷数智	可转债	已问询
22	300763	锦浪科技	可转债	已问询
23	301398	星源卓镁	可转债	已问询
24	300843	胜蓝股份	可转债	提交注册

5、北交所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北交所新增 3 家审核企业。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企业 1 家，可转债企业 2 家。

序号	公司代码	申请企业	再融资方式	审核状态
1	833171	国航远洋	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止
2	830839	万通液压	可转债	已问询
3	833943	优机股份	可转债	提交注册

（二）上交所上市委审核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10 家，10 家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公司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的经营模式、业务发展规划、运营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等，说明公司持有高额货币资金和高额负债的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利息保障倍数，说明公司到期债务的偿债计划、资金来源、筹措安排等，进一步分析公司偿债能力。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中研发项目的进展、相关产品技术成熟度、市场竞争情况，说明：（1）已通过样机测试的在研项目尚未进入产业化阶段的原因及合理性，后续产业化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2023 年细化完善并明确研发支出资本化起始点的会计处理具体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3）基于上述情况，本次募投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公司申请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进展情况，该许可证的取得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影响本募核电工程模块业务的订单获取、生产制造等经营活动，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2）公司工业模块业务从化工行业向油气能源、核电工程等行业拓展的可行性，本募新增产能是否存在重大消化风险，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4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行业地位、下游市场需求、市场竞争格局、本募产能规划、前募资金使用、本募和前募差异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融资规模的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现率、存货周转率的变动情况，说明公司相关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5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行业趋势、公司业绩、毛利率变化、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以及公司二期项目投资计划等，说明公司报告期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财务报表错报等情形，公司持续高强度投资扩产的必要性及财务可行性，是否能够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较强的偿债能力，是否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风险，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主要构成、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使用受限情况，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

		匹配性，长短期借款结构，以及实控人和控股股东大额融资需求等情况，说明货币资金和有息负债持续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6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选择性精密电镀加工业务特点、竞争格局、主要客户战略合作协议、毛利率，以及公司配合中介机构开展尽调等情况，说明无锡开祥主要客户的稳定性和经营业绩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7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成都路维主要产品、技术先进性和经营业绩等，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收购成都路维少数股权相关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收益法评估主要参数选取是否合理谨慎。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8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市场需求、在手订单、销售收入结构、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公司近期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波动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异常，公司经营业绩是否存在大幅下滑风险，相关风险揭示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说明公司未来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测算是否谨慎、合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9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前募墨西哥项目产能利用率和实际效益、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境外市场需求、本募产能、定点项目及在手订单情况，说明本次募投墨西哥项目实施的必要性、新增产能的合理性及产能消化措施的可行性，相关风险提示和信息披露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10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市场竞争格局、主要客户需求、产品客户验证周期、技术人员储备、在手订单和产能利用率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新增产能的合理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铜陵项目中年产 890 吨电子先进材料与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相关性，以及生产工艺和市场拓展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说明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主要客户特别是光伏类客户的经营、应收账款账龄 1-2 年的占比持续上升、合同履行中存在涉诉项目等情况，说明未来收入增长是否可持续、应收账款和存货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深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深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4 家，4 家均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公司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	无
2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	无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	无
4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	无

（四）北交所上市委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北交所上市委共审核企业 0 家。

序号	名称	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1	无	无

三、并购重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企业情况

(一) 新增审核企业

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新增42家证券交易所审核的并购重组、重大资产重组企业。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板块	审核状态	审核机构
1	中国动力	600482	主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恒丰纸业	600356	主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3	奥浦迈	688293	科创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4	沪硅产业	688126	科创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5	纳睿雷达	688522	科创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6	远达环保	600292	主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7	南京化纤	600889	主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8	晶丰明源	688368	科创板	已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
9	爱柯迪	600933	主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	淮河能源	600575	主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1	长盈通	688143	科创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	中国船舶	600150	主板	已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	华康股份	605077	主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	希荻微	688173	科创板	已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华海诚科	688535	科创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6	千金药业	600479	主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7	嘉必优	688089	科创板	中止(财报更新)	上海证券交易所
18	南京商旅	600250	主板	已问询	上海证券交易所
19	至正股份	603991	主板	已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	思林杰	688115	科创板	中止(财报更新)	上海证券交易所
21	松发股份	603268	主板	注册生效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因赛集团	300781	创业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3	友阿股份	002277	主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4	创业黑马	300688	创业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5	浙江建投	002761	主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6	天元宠物	301335	创业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7	地铁设计	003013	主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8	科源制药	301281	创业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29	海联讯	300277	创业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30	宏创控股	002379	主板	已受理	深圳证券交易所
31	德尔股份	300473	创业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2	电投产融	000958	主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3	佛塑科技	000973	主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4	天地在线	002995	主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5	领益智造	002600	主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6	晶瑞电材	300655	创业板	中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7	阳谷华泰	300121	创业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8	国风新材	000859	主板	已问询	深圳证券交易所
39	国信证券	002736	主板	并购重组委会议通过	深圳证券交易所
40	TCL 科技	000100	主板	注册生效	深圳证券交易所
41	富乐德	301297	创业板	注册生效	深圳证券交易所
42	五新隧装	835174	北交所	中止	北京证券交易所

（二）重组委审核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并购重组委共审核 13 家企业，13 家均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序号	企业名称	审核结果	重组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审核机构
1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 请上市公司代表：（1）结合与可比公司在所处发展阶段和主要财务状况等方面的差异，说明本次交易选取 EV/总投资作为价值比率的原因，与标的公司资产特征是否匹配，是否符合行业惯例。（2）说明流动性折扣率等参数的选取和测算是否合理。（3）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标的公司估值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和评估师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格局，下游客户需求，产能利用率，以及目前已获取的订单、协议、量纲等情况，说明标的公司相关盈利预期是否合理，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上交所
2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 请上市公司代表说明：（1）标的公司于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当日注册资本由 5 亿元增加至 30 亿元，对标的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账面价值、评估增值额、增值率等是否产生重大影响。（2）假设剔除评估基准日当天新增注册资本因素，标的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评估价值、评估增值额、增值率等情况。（3）标的公司承接 STX 相关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于 2022 年 7 月承接破产资产前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4）结合相关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特定用途、是否具有自由流通交易的现实条件等情况，说明原破产企业未以市场价格单独出售相关资产的原因，标的公司参照同期其他地块挂牌出让价格评估市场价值是否合理。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和评估师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上市公司代表：（1）说明标的公司 2023 年正式启动船舶制造业务即突破各种行业壁垒实现船舶性能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新接订单量居全球前列、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标的公司报告期和预测期内业绩增速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偏离行业周期变化趋势。（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各期研发投入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人员薪酬待遇、专利数量等情况，说明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优势和差距，研发设计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理由和依据。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	上交所

			意见。	
3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无	上交所
4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境外数据中心建设增长、空调产品能效升级和欧洲热泵补贴等因素对标的公司空调翅片模具外销收入的具体影响和影响持续期，说明标的公司境外收入增长的合理性和可持续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上交所
5	赛力斯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以及本次交易对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影响，说明超级工厂从租赁模式改为持有模式的商业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和会计师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上交所
6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标的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主要产品价格和毛利率、新项目定点以及下游行业竞争态势，说明标的公司预测收入增长的合理性、业绩的可实现性，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和评估师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上交所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海通证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及应对措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变化、未来整合管控安排，说明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和会计师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上交所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各自优劣势、标的公司业务定位、整合安排及整合成本等情况，说明本次交易是否能够发挥协同效应，是否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及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深交所
9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1）结合行业供需变动、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说明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及其增长率的影响因素，是否具有可持续性；（2）结合新型显示技术发展趋势、同行业可比公司技术发展方向、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市场变化、研发投入情况，说明标的公司在技术层面是否存在被替代的风险。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深交所
10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请上市公司代表：（1）结合标的公司报告期业绩波动、客户自建产能、下游及终端产品市场波动情况，说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2）结合主营业务差异情况，说明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整合管控安排及有效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深交所
11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 关于前后两次交易的关联性。根据申报材料，前次交易由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起，2019 年 9 月相关方签署的《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协议》约定，海外收购完成后，斐控晶微应尽最大努力寻找合适的买方以将斐控泰克股权（或海外资产或控股公司股权，根据情况而定）转让给该买方。2020 年上市公司收购斐控晶微 100%股权，通过斐控晶微持有斐控泰克 18.82%股权。斐控泰克目前通过境外 SPV	深交所

			持有目标公司 FSG 和 FAG 各 93.03%股权。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收购斐控泰克 81.18%股权、FSG 和 FAG 各 6.97%股权。请上市公司：（1）说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利益相关方与交易对方或其利益相关方是否存在回购、承诺投资收 2 益或其他利益安排；（2）说明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实质控制斐控泰克或目标公司，前后两次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发表明确意见。2. 关于交易定价公允性。根据申报材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评估值对应评估基准日以及 2023 年末、2024 年末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增值率较高，但呈下降趋势。请上市公司：（1）说明目标公司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合理性、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2）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跨境整合、商誉减值等风险是否充分披露。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发表明确意见。	
1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关于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根据申报材料，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 1-10 月，标的公司中捷厂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3719.66 万元、57631.88 万元、63941.3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361.08 万元、-365.2 万元、2728.9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2.86%、10.78%、10.42%；标的公司中捷航空航天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957.16 万元、34395.29 万元、29164.8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149.16 万元、1008.67 万元、1456.0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1.62%、11.74%、7.40%。中捷厂、中捷航空航天毛利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请上市公司：结合报告期内中捷厂、中捷航空航天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及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两家标的公司业绩波动原因，本次交易是否有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质量。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等发表意见。	深交所
13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 关于前后两次交易的关联性。根据申报材料，前次交易由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起，2019 年 9 月相关方签署的《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协议》约定，海外收购完成后，斐控晶微应尽最大努力寻找合适的买方以将斐控泰克股权（或海外资产或控股公司股权，根据情况而定）转让给该买方。2020 年上市公司收购斐控晶微 100%股权，通过斐控晶微持有斐控泰克 18.82%股权。斐控泰克目前通过境外 SPV 持有目标公司 FSG 和 FAG 各 93.03%股权。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收购斐控泰克 81.18%股权、FSG 和 FAG 各 6.97%股权。请上市公司：（1）说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利益相关方与交易对方或其利益相关方是否存在回购、承诺投资收 2 益或其他利益安排；（2）说明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是否已实质控制斐控泰克或目标公司，前后两次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发表明确意见。2. 关于交易定价公允性。根据申报材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评估值对应评估基准日以及 2023 年末、2024 年末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增值率较高，但呈下降趋势。请上市公司：（1）说明目标公司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合理性、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2）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跨境整合、商誉减值等风险是否充分披露。同时，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评估师发表明确意见。	深交所